**“福如东海——2022年福建省博物馆文创设计大赛”征集令**

中华民族是一个崇尚福、追求福的民族，以“福”字为核心的福文化是中国传统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。福建是全国唯一以“福”字冠名的省份，福文化蔚为大观。为推动福建打造有影响力、有深度的福文化文创品牌，在福建省委宣传部、福建省文化和旅游厅的指导下，福建省文物局组织福建博物院、福建民俗博物馆全面聚焦“福”文化主题，结合“福如东海”福文化主题展览，举办文创设计大赛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**一、活动主题**

福如东海——2022年福建省博物馆文创设计大赛

**二、活动组织**

指导单位：福建省委宣传部、福建省文化和旅游厅

主办单位：福建省文物局

承办单位：福建博物院、福建民俗博物馆

媒体支持：东南网

**三、活动时间**

2022年10月——2022年12月

**四、活动要求**

1.以福建“福”文化为创作对象，以寻福、送福、造福、享福为主题，包括但不限于福建传统文化、历史人物、文物延伸等内容，征集福文化IP定制设计、福文化生活美学、福文化旅游伴手礼等类别的文创作品。

2.设计单位（个人）须围绕上述福建传统文化资源，进行时尚化、创意化表达，设计符合新时代审美、贴近现代人生活的文创作品。作品须美观性、实用性、可识别性相结合，易于市场转化。

3.作品需具有原创性、引领性、实用性，注重创意与实用、环保与可再生相结合，能够助力福建打造有影响力、有深度的福文化品牌的文创产品。

**五、参赛类别**

**1.IP定制设计。**利用新文创理念，深入挖掘利用福建传统文化资源，针对福建福文化IP进行深度开发，包括但不限于动漫IP形象、文化IP、设计、文化产品IP打造等，可提交单一或系列作品。

**2.生活美学。**深入挖掘福建传统文化资源，将福建福文化与福建传统手工艺相结合，开发文化内涵强、风格时尚、适用于现代生活的文创产品，包括生活用具、办公学习文具等，可提交单一或系列作品。

**3.旅游伴手礼。**针对福建福文化特色旅游景区，深入开发具有福文化内涵、创意创新性的文化旅游伴手礼，包括文化旅游创意商品、农土特产文化创意包装等，可提交单一或系列作品。

4.其他。其他围绕福建传统文化资源，挖掘福文化内涵，结合时尚元素，创意设计符合大赛主题、市场需求的文创产品。

**六、奖项设置**

1.一等奖1名，奖金10000元，颁发奖杯和获奖证书。

2.二等奖3名，奖金5000元，颁发奖杯和获奖证书。

3.三等奖5名，奖金2000元，颁发奖杯和获奖证书。

4.优秀入围作品若干，颁发获奖证书。

5.以上所有作品将在福文化博物馆（台江区苍霞街道金鱼里7号）陈列展出。

**七、大赛进程**

本赛事活动将采取征集、评选、颁奖、展览等推进形式，具体安排如下：

（一）提交报名表及参赛作品设计效果图

**1.投稿时间：**10月18日至11月7日

**2.投稿要求：**

（1）报名表（参赛者可登录福建民俗博物馆官网或微信公众号“文创大赛”专题下载报名表）

（2）设计作品效果图和设计创意说明。单张图片规格为A3尺寸(29.7cm×42cm)，格式为JPG文件，分辨率为300dpi，大小不超过10MB，不限直式横式，主要为突显设计特色，版面或照片力求清晰完整，作为在线初审及宣传推介使用。

**3.投稿方式：**将以上材料发送至指定邮箱：

[wwzd2008@163.com](mailto:wwzd2008@163.com)，打包文件命名为：作品名称+作者+联系方式。

（二）组委会组织专家评委进行初筛

**1.时间：**11月10日

**2.地点：**主办方指定地点

（三）提交参赛作品实物

**1.提交时间：**11月11日-12月12日

**2.提交方式：**通过组委会初选的参评者须在规定时间内将实物作品送至指定地点。作品相关衍生应用、产品外包装及相关文宣介绍材料应一并提交，作品提交时可附展示效果图。实物作品在提交时应自行包装完好，并在包装外部标注作品编号及名称等信息，可选择邮寄或上门提交。参赛作品邮寄时请妥善包装，如在寄送途中有所损坏，由投寄人负责。

**3.收件地址：**福州市鼓楼区南街街道郎官巷25号

**4.联系人**：章女士 电话:15959094062

（四）组委会组织专家进行评奖

**1.时间：**12月16日

**2.地点：**主办方指定地点

**八、注意事项**

1.参赛作品必须为参赛者本人原创，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和物权。参赛作品设计、创作、生产使用的原材料来源符合法律规范。如有抄袭、盗用、提供虚假材料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，一经发现，即取消参赛相关权利并由参赛者自负一切法律责任。

2.参评作品图片、设计说明、影片中均不得体现作者及企业名称，否则视为废件。

3.同一作品只能报单一类参评，重复投稿仅以第一次投稿为准。

4.主办单位对参赛作品享有无偿用于发表、放映、出版、宣传、展览的权限。

5.凡报送作品参评者，即视为已确认并自愿遵守本次比赛有关版权和创作要求的各项规定。

6.主办方对活动保留最终解释权。与活动有关的任何未尽事宜，均由主办方进一步制定规则并进行解释。

附件： “福如东海——2022年福建省博物馆文创设计大赛报名表**”**

**附件：**

**“福如东海——2022年福建省博物馆文创设计大赛”报名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作者姓名** |  | **所在地区（省市）** |  |
| **联系电话** |  | **邮箱** |  |
| **证件类型** |  | **证件号码** |  |
| **参赛作品信息填写** | | | |
| **作品名称** |  | | |
| **创作简介（设计思路与概念，150字内）** |  | | |